

证券代码：837655

证券简称：森日材料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深圳市森日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8年11月日，因公司业务发展，深圳市森日有机硅材料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浙江森日材料有限公司，向上海泰硅贸易有限公司进行采购原料聚硅氧烷，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2,193,750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年4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补充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未出席会议，无需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泰硅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新松江路 1800 弄 3 号 6 层 6418 室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新松江路 1800 弄 3 号 6 层 6418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刘少虎

实际控制人：刘少虎

注册资本：500,000.00

主营业务：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橡塑制品，建筑材料，批发零售；为国内企业提供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关联关系

上海泰硅贸易有限公司，系持有公司股份 10.285700%的股东、公司董事刘少虎控制的企业。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海泰硅贸易有限公司是公司长期的原料供应商。本次关联交易本着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森日与上海泰硅贸易有限公司签署《工矿产品购销合同》，向上海泰硅贸易有限公司采购聚硅氧烷，合同总金额为 2,193,750 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对公司的经营活动有重要促进作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森日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森日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